

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5月10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15年5月15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根生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及出席会议的监事人数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修订稿）的议案》

（一）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1.00元。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采取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在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六个月内选择适当时机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为包括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添富基金”）、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基金”）、宁波信达风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信达风盛”）、上海磐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磐信投资”）、芒果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芒果传媒”）、广州奥娱叁特文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娱叁特”）、万家共赢

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家共赢”）、融捷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捷投资”）、广发资管（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1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顺荣三七第1期员工持股计划”）在内的9名特定投资者。

以上发行对象均以现金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全部股票。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限售期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所有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均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即2015年5月4日。发行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的90%，即45.83元/股。

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现金分红、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对发行底价进行相应的调整。

调整方式为：

派发现金股利： $P1=P0-D$

送红股或转增股本： $P1=P0/(1+N)$

派发现金同时送红股或转增股本： $P1=(P0-D)/(1+N)$

其中， $P0$ 为调整前发行价格， D 为每股派发现金股利， N 为每股送红股或转增股本数，调整后发行价格为 $P1$ 。

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于2015年4月30日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以截至2014年12月31日总股本324,854,86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32,485,486.8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7股，共计转增股本552,253,276股。前述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为2015年5月14日，除权除息日为2015年5月15日。截至本方案签署日，前述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即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

相应调整为16.94元/股，即 $P_1=(P_0-D)/(1+N)=(45.83-0.1)/(1+1.7)=16.94$ 。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发行数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188,902,003股（含188,902,003股），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的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320,000万元（含320,000万元）。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数量将根据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与调整后的发行底价进行相应调整。在该上限范围内，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最终发行数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会发生变化。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前公司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的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后的股份比例共享。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上市地点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限售期满后，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募集资金总额及用途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320,000万元，其中280,000万元用于收购三七互娱（上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七互娱”）40%股权，剩余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投入的募集资金总额的部分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拟用于购买三七互娱40%的股权。根据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作出的中和评报字（2015）第BJV3036号《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拟收购三七互娱（上海）科技有限公司40%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三七互娱40%的股权评估净值为28.13亿元，双方经协商确定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为28亿元。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本次非公开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决议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议案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若国家法律、法规对非公开发行股票有新的规定，公司将按新的规定对本次发行进行调整。如果公司已于该有效期内取得中国证监会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核准文件，则本决议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日。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为包括汇添富基金、招商基金、信达风盛、磐信投资、芒果传媒、奥娱叁特、万家共赢、融捷投资、顺荣三七第1期员工持股计划在内的9名特定投资者。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李卫伟、曾开天与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关于三七互娱（上海）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就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拟与李卫伟、曾开天签署附条件生效的《李卫伟、曾开天与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关于三七互娱（上海）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以确定具体股权转让价格。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芜湖顺荣三七互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5年5月15日